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86號8、9樓
承辦人：張碧玲
電話：02-23511711轉8204
傳真：02-23419395
電子信箱：bi-ad9586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敦安里辦公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民字第11060233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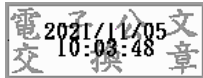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貴里辦公處110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第1次申請修正計畫案，本所經審核結果核准修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里辦公處110年11月1日北市安敦字第11051011號函。
- 二、旨項計畫執行請依市府相關規定辦理並請於辦理完竣後，將原始憑證送本所完成核銷作業留存本所待審計機關查核，原始憑證影本請妥為保存於貴里辦公處備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大安區敦安里辦公處

副本：



大安區敦安里 1101105



0BBN1108000281